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青岛设立全资子公司“青岛特锐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无需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新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青岛市即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关注册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MA3CFXH544

名称：青岛特锐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蓝色硅谷创业中心一期--海创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超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建设、施工修造（凭资质证书经营）、调

试、试验、检修、运维管理、工程总承包及运营，工程监理，电力设施的维护、维修（凭主管部门核发的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电力设备销售、租赁，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服务，发电厂、站运营维护，太阳能、风能、新能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产业延伸及实施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对加快公司产业的布局及业务多元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有利于公司立足长远，提升和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并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2、存在的风险

面对目前的市场和经济环境，新公司可能会受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市场竞争、盈利、技术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基于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分析新产业及其市场的相关信息，加强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同时加强投资决策与风险管控机制，以有效防范风险。

四、其他

本次对外投资公告首次披露后，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12日